

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长秦华先生已于近日向公司董事会递交书面辞职报告，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长、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职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15日披露的《关于董事长拟辞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18）。

根据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南方电网公司”）推荐，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公司于2022年4月13日召开一届二十三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的议案》，同意选举李晓彤先生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公司独立董事同意提名李晓彤先生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补选李晓彤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合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次补选董事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15日

附件：李晓彤简历

李晓彤，男，汉族，1967年8月出生，湖南嘉禾人，在职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9年7月参加工作，1998年5月加入中国共产党，高级工程师。2013年4月至2018年7月，任南方电网数字传媒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网传媒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8年7月至2022年3月，任南方电网公司新闻中心主任、南网传媒公司董事长。

截至目前，李晓彤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李晓彤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过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查询，李晓彤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任职条件。